

晓 剑 著

总 有 一 本 书 让 你 经 过 看 目 见 难 了 忘 它
一 现 在

上海文艺出版社

沧桑

晓剑 著

上海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沧桑/晓剑著. — 上海:上海文艺出版社, 2006. 8

ISBN 7-5321-3008-8

I. 沧… II. 晓…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051514 号

责任编辑:修晓林

封面设计:袁银昌

正文插图:叶 雄

沧 桑

晓 剑 著

上海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址:上海绍兴路 74 号

电子信箱:cslem@public1.sta.net.cn

网址:www.slem.com

新华书店 经销 苏州文艺印刷厂印刷

开本 890×1240 1/32 印张 13.25 插页 2 字数 393,000

2006 年 8 月第 1 版 2006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7-5321-3008-8/I·2309 定价:27.00 元

告读者 如发现本书有质量问题请与印刷厂质量科联系

T: 0512-66063782

序

个人与历史的双向审视

洪治纲

自从上个世纪八十年代的新历史小说出现以来,有关历史的重新叙述,一直是中国当代作家的重要叙事资源。这种对历史的“重新叙述”,不仅在鲁滨逊的《新史学》意义上动摇了既定的客观化历史,而且也因主体性的深度介入,使历史本身呈现出多种向度的可能性,并在当代史的层面上再现了人们对个人与历史的全新理解和诠释。所以,在《历史学家的三堂小说课》里,美国著名的文化史学家彼得·盖伊曾如此说到:“在一位伟大的小说家手上,完美的虚构可能创造出真正的历史。”其理由是:“在虚构的故事中也许有历史的存在,但在历史中却不允许有虚构这类东西的存在。”

身为一个历史学家,彼得·盖伊的这一判断,主要来自于他在试图恢复历史的现场感和生存状态时,终于发现了小说在细节上的呈现能力及其丰富的文化信息,也使他意识到真正的历史同样离不开对历史生活的必要补充和还原。或许我们会觉得,这与小说家的审美理想显然并不一致。因为小说家在面对历史时,更多的是为了重新审视个人与历史的关系,尤其是那些被既定史观所规定的历史背后,一些个人所可能承担的历史职责以及其中所包含的命运——毕竟,小说在本质上是为了展示对人的存在及其可能性的勘探。但这也并不能排除作家在叙事过程中对历史的承担姿态和还原意图——事实上,很多小说在深入到人的存在的历史境遇时,常常会自觉不自觉地揭示历史自身的诸多隐秘或吊诡之处,也会有意无意地修正某些历史的“坏脾气”。我想,这正是历史学家对小说发生兴趣的重要原因之一。

也正是基于这样一种理由,当我读完晓剑的长篇小说《沧桑》时,便格外地看重他对历史的独特思考与深度重构。在小说中,作者以一个陕北汉子霍达东颠荡沉浮的命运为主线,通过他在跌宕起伏的历史境遇中的苦苦挣扎,在一种激越昂扬的叙事语调中,既展现了二十世纪变幻不定的历史风云对个人命运的潜在规约,也揭示了历史自身的权力意志对人性品质的深层拷问。它以革命化的历史语境作为重要的文化背景,从辛亥革命、军阀混战、国共破裂、陕北红军的生产自救,一直叙述到解放后的反右斗争、大跃进生产等等。由此我们看到,在长达半个多世纪的一个接一个的巨大历史冲突中,霍达东、马方、马圆、李仲海、马牙子、李秋枫甚至包括桂桂、凤花、常雪倩等人物,他们一个个身不由己地卷入历史深处,不仅饱受了革命化的历史需求对自我人性的钳制,承受了变幻不定的历史意志对个人存在的种种煎熬,而且还在种种自觉或不自觉的选择中,改变了历史的某种可能性,甚至影响了历史意志的某些走向。他们以非常卑微的个人存在,在走进历史的同时,也使历史本身挣脱了单纯的个人英雄史、权力争斗史或意识形态变更史的简单逻辑,而以丰富的集体声音和民间智慧,在不动声色的过程中,默默地使自己成为历史中一个个鲜活而沉重的注脚。

这种对历史的独特思考,虽然不是《沧桑》的主要叙事目标,但是,它却折射了作者对个人生命的高度尊重,也表明了作者对个人与历史之间关系的深度思考——就像克罗齐所说的那样:“谁也别想从历史中删除个人,请认真观察,就会发现他或者一个未删除,或者连历史本身也一并删除了。”因为任何一个个体的生命,即使他是最无足轻重的存在,都会以自身特有的方式扮演着历史的特定角色。事实上,晓剑的《沧桑》在很大程度上,就是试图通过恢复个人存在的价值和尊严,来恢复历史的某种价值和尊严,尽管这种价值和尊严或许至今仍被某些难以言说的观念所遮蔽。这让我再次想起克罗齐对历史的判断:“当思想从超世俗、随意和盲目自然必要性的奴役中挣脱,从超验性和伪内在性(它也是一种超验性)的统治下解放出来,思想就把历史理解为人类的作品,看作人类智慧和意志的产物;这样,它就进入我们称作人本主义的历史形式。”我之所以认为这种人本主义的历史观非常重要,主要在于历史本身就是由人的思想来

决定的,就像克罗齐所说的那样,历史的尊严总是建立在历史思想之上,而且这种思想的呈现,将永久地存在于不同时代意识形态的斗争之中。身为一个作家,当他将笔触探入那些巨大的历史冲突中时,当他在寻求人的生命状态及其命运发展的可能性时,他就必须站在人本主义角度,以人的选择性来审度历史的选择性,以个人命运的关切来表达对历史风云的思索。所以,当我们看到霍达东以一个农民的身份和胆识、智慧和勇气,义无反顾地在历史中一次次地救万民于水火之中,屡遭诘难而至死不悔的人生追求时,也由此可以省察到历史在苦难和血腥背后所隐含的某些特殊的尊严。我想,这也许正是晓剑的一种创作冲动。他不一定是为了修正某些既定的历史观,而是以霍达东这样一个平凡而又非凡的人物,将历史还原到对芸芸众生的体恤之中,将历史的必然性还原到个人生存的质朴愿望之中。

恢复人作为历史的主体,将人的存在置入历史的深层结构中,展示人的存在的可能性与历史的关系,这是《沧桑》中极为突出的审美意图。当这种审美意图与创作主体的情感产生强烈的共鸣时,也便自然而然地形成了作者对人物形象的倾心关注。——事实上,《沧桑》作为一部较为典型的现实主义作品,之所以颇具审美感染力,主要就在于作者非常成功地塑造了霍达东这个传奇性的人物。作者从民间特有的轮回观念入手,将土匪黑狼的处决与霍达东的出生神秘地勾连在一起,由此隐含了霍达东集血性、匪性与侠气于一体的个性气质。在漫长的成长过程中,这位被叫着“土生”的后生开始逐渐地露出“反骨”式的侠义之气,但由于自幼母爱的缺席,又使他在潜意识里形成了无法排遣的恋母情结,以至于使他在后来的生活中屡破伦理纲常。他的血性与匪性、正义与鲁莽、无畏与专断、柔软与刚烈、理性与非理性,总是以一种根深蒂固的农民情结纠集在一起,使他几乎无法避免那种“成也萧何,败也萧何”的尴尬际遇。他带着农民式的反抗冲动和朴素的侠义伦理,与中国早期的革命化历史不谋而合地构成了呼应,也使他在砸仓抢粮、“红匪”游击等一系列事件中迅速地进入历史意志的核心地带。即使处于权力的核心部位,作为一个脖子上始终挂着黄土荷包의农民革命家,他依然保持着农民特有的本真和热情,一次次不顾个人安危而为革命赴汤蹈火,为寻求最原始的民生信念而含生忘死。我想,这也是中国革命之所以成功的最

本质原因,是无数的“土生”们内心深入最基本的生存理想。

但是,当一切战争的历史结束之后,当简单的历史斗争转为复杂的现实重构之后,身为副省级领导的霍达东,在面对新的生存秩序及其伦理制度时,尤其是在面对新的权力体系及其必须膺服的各种法则时,终于不可避免地产生了一次又一次的不协调和错位。他的果敢之中,常常露出专断的倾向;他的直正之中,又不时地显得义气用事;他一生都在恪守良心,却又不得不忍受着良心的煎熬。一切权力意志及其背后的复杂历史,被他以最简单的价值标准进行了自我规范,以至于他作出了不顾任何强权的威胁来开仓放粮的决定,使他不仅从此中断了自己的权力前程,而且在反右运动中意外地成为群众批判的对象。如果我们从历史自身的规定性来看,霍达东的命运或许算不上一个巨大的悲剧,毕竟他的大半生理想和努力,都与中国的历史进程达成了紧密的融合与同构;而从一个人的生命伦理来看,他又是一个非常不幸的存在,因为他毕生的努力,就是为了改变像自己一样的农民的命运,结果却功败垂成。这种不幸,同样也是中国二十世纪的历史中最为沉重的一笔。它充满传奇,却又在传奇之中,隐舍了许多难以言说的苦涩与痛楚。

作者在后记中曾说:“历史在我眼中不是镜子,不是长河,不是一件件发黄的纸,而是一个个活生生的人。”的确,作为一个小说家,晓剑在面对波谲云诡的历史时,终于以其特有的艺术秉赋和叙事激情,在一种纵横捭阖的历史语境中,为我们塑造了一系列栩栩如生的人物。在那里,我们不仅看到了亲情伦理的撕裂,个人私欲的膨胀,权力机制的威力,更看到了爱与牺牲的不朽,良知和勇气的可贵,平等与正义的升华。这些人物,以其各自特有的存在方式,在打开各种丰富的人性景观的同时,也为我们提供了解读历史与生命的丰富途径。我以为,这既是《沧桑》的魅力之所在,也体现了作者特有的艺术胆识和像大地一样质朴的胸怀。

2006.5.27 于暨大

陕北汉子霍达东死得很坦然，没有向医生苦苦哀求延长他的生命，也没有做出一副多么热爱生活的恋世神情，更没有遗憾地表示他还有多少工作需要完成。他在被打了一针之后，便平静地躺在带卫生间的单人病房内，望着被烟熏黄的天花板，感觉到有什么东西冷峻地、沉重地从不可知的地方压下来，缠绵地、无法推脱地拥抱住了他。

他听到窗外有些躁动，人们在歇斯底里地呐喊，似乎是有许多人在游行、欢庆着什么；也似乎是许多人在打仗，为了什么在殊死地拼杀。就在这一刻，他眼前凝滞的黑暗一下子消失了，比光明更为炫目的东西使他的视野中一片白晃晃的，他甜蜜地、轻飘飘地飞离了自己，从一座没有了泉水和佛像的古城来到了风沙满天的黄土高原，躺在了有着驴粪香味的窑洞里的土炕上。

他的肉体失去了魂灵。

就是在这死亡来临的时候，他依然解不开他出生那一刻在他家乡所发生的那件事对他整个人生有什么象征意味，也许它纯粹只是一种巧合，是一种毫无意义的偶然。

从血水和粘液的洪流中挤出那撕裂的肉管后，他在人类世界活过了七十六个年头，27640天，不，还要加上19个闰年多出来的19天哩。

本来他以为活不到这么大岁数，在世间呆不了这么多天数，他死的机会太多了，儿提时候、少年时候、青年时候、中年时候，他都和死神相遇过，可死神却总是宽容地放过了他，使他在真正离开这个世界时没有理由抱怨什么。

他委实活得够长久的了，他看到过比满坡的山丹丹花还要多的年轻人变为了一堆堆白骨，化成了泥土，于是，黄土地上的山丹丹花才会那么艳丽，那么圣洁，也于是，他面对着那轻盈而至的死亡女神发出会心的微笑，示意她敞开她那黑色的大氅，露出她由白骨组合成的胸膛，熟悉地、依恋地把头枕向那里。在他最后的想象中，那里是母亲般丰饶的奶子，每当他那被人称为有反骨的脑袋靠到了软绵绵、不很尖挺、不很有弹性的奶子上时，他就会很香甜、很安宁地睡去，否则，就会噩梦不断。

他睡去了，睡在冥冥之中的陕北窑洞里，睡在暖洋洋的土炕上，睡在女子的奶子中间，他再不会醒来。

霍达东出生的那个年头若按公历计算是1900年，又一个世纪的开始。这个世纪很纷乱，发生过两次世界大战，诞生了社会主义国家，发明了电视机，出现了恐怖组织，到处杀人、放火、劫飞机，人们不再抽大烟，而是改抽海洛因和可卡因，还有一种无法医治的艾滋病在流行……

假如世界要不纷乱的话，他可能永远只能是一个农民，中国几千年来无数的人从一生下来就注定一辈子都在土里刨食，本来他也不会奢望和他的祖先有什么不同的命运，何况不同的命运并不一定就是福。

凡是一个世纪开始时出生的人都会被称为幸运的世纪儿，但是，他的家乡没有任何人懂得世纪是什么东西，他们只知道六十年为一个甲子，只知道光绪二十六年，也就是庚子年间热辣辣的初夏时，一个虎头虎脑的男孩子欢快地叫唤着来到了世上。

那天早晨就热得烦人，公鸡只打了一声鸣之后就躲到那条年复一年被洪水越冲越深的沟沟里去歇凉，沟沟的两边是陡峭的黄土崖，崖壁上有一孔孔窑洞，那一扇扇木门窗犹如远古时期的悬棺，里面装着不死的生灵。

没有人早早起床，一年四季难得洗一次澡的陕北汉子们带着浑身的烟气和汗味混合成一股男人不可剥夺的气味缠裹住自己白白胖胖的波姨在酣睡。太阳晒不透的窑洞内所保持的清涼使祖祖辈辈生活在这条沟内的男女老少们不愿早早地走出门去。

然而，在离这座叫做马家沟的小山村十里路远的金城镇上，并没有乡下的祥和、安谧。有着妓院、商号、盐行、客栈、骡子店的金城镇在光绪年间繁华得几乎从没有宁静过，即使是在深更半夜，酒鬼粗鲁的叫骂声，妓女嗲声嗲气的打情骂俏声，赌场里骰子哗啦哗啦的投掷声，捞外快的衙役狐假虎威的吆喝声也是此起彼伏，几乎从不停歇。好不容易到启明星从潮湿的雾气中飘起来的时候，贩私盐和烟土的骡队又起程了，不情愿的牲口嘶叫着，掩盖住女人虚情假意的挽留词语，一阵阵碎乱的蹄声渐渐远去，迎来的是镇子周围挑鸡、赶猪、背米、扛柴来卖的农民们。

初夏的这一天早晨，金城镇上更是有点躁动不安，连空气都在剧烈地波动。人们怀着一种难以诉说的情绪在期盼着什么，连从来都不会在日上三竿前起床的妓女和嫖客都早早地告别了温柔乡，不是为了再一次缠绵，而是要赶去观看一出戏。

金城镇在晌午时分要将一个江洋大盗开刀问斩！

自从光绪当政以后，金城镇已经有近二十年没有杀人示众了，尽管与这里相隔百里就是米脂县，那里就出过大匪李自成，后来也匪患不断，可金城镇属肤郡府管辖，很少有刁民闹事。二十年前被问斩的是一对奸夫淫妇，奸夫装鬼吓死了老婆，淫妇下药毒死了丈夫，结果东窗事发，双双被绑赴刑场。两个人给扎成一个肉粽子，骡子一样壮的刽子手一刀就割下两个脑袋。这一刀使这个刽子手名声大噪，不但下馆子免费，连逛窑子都不收钱，不过后来因没有死囚可杀，他改行当了屠夫。

事隔二十年，金城镇又要杀人，这是件很刺激情绪的大事，当然没有人会放过去观看的机会。何况，那死囚还是近一年多来让方圆几十里的人们谈之色变的大匪黑狼。

关于黑狼的传说在肤郡府西部地区几乎家喻户晓，说他见到有钱人就抢，见到有姿色的女人就奸，拿小孩的心肝下酒吃，拿死人的脑袋当尿壶。也有人说他力大无比，一只手就可以降服发情的公牛，一脚可以踢死一只狼，三百多斤重的磨盘可以举过头顶，不用刀就可以抓出人的脑浆子。

当然，这都是传说。按官府的记载，说黑狼是从黄河东边流窜过

来的，因其妻被当地一个县太爷的公子霸占并杀害，所以他放火烧了县太爷的宅邸，并奸杀了县太爷最喜欢的三姨太，然后只身逃过黄河，栖身于肤郡一带。一年多来，因报复捉拿他的官府，他确实做过几次大案：一次是杀了金城镇清兵的哨总，并把这名军官的女儿卖到了肤郡的窑子当妓女；一次是抢了官府办的盐行，把上千斤盐扔到了街道上，任凭居民捡拾，还把盐行老板的老婆、肤郡县太爷的小女儿绑到深山沟里当了三个月的压寨夫人，然后又换回了一千两白花花的银子；第三次是拦劫了一支商队，把四名被雇佣的清兵切成肉酱，把骡子驮运的布匹、茶叶白糖等货物都分给了附近的农民。这几件事情经过人们的渲染、演义，就把他传说成一个凶神恶煞般的大盗，也就是当地人称为的土匪。

黑狼被抓获是坏事在一个女人的身上，这个女人就是给他当了三个月押寨夫人的盐行老板的老婆，名叫如玉。

将近一百天朝夕相处的生活，虽说并不能让一个县太爷的千金爱上一个粗鲁的、随时有生命之忧的农民，但是这个粗壮汉子的野性和永远不知疲倦的旺盛精力对她还是产生了以往从没有发现过的魅力。当他唱起和黄河流水一样深沉和狂烈的黄水谣时，她会觉得大自然的勃勃生机在穿透她的心房，使她对以往龟缩于闺房的伤春岁月感到那么无聊和无趣；而当他在淌流着涓涓泉水的沟底里，在开满山丹丹花的山坡上，在沐浴着皎洁的月光和如泪眼般的点点星光的塬顶，在顶着火辣辣太阳的谷地里，不分时间和场所地撕扯去她的衣服，野兽一样地占有她时，最初的受辱感和痛苦感如同秋叶般轻而易举地就随风而逝了。

他没有什么技巧和温柔，也没有情意绵绵和怜香惜玉，他只是像一个猎人贪婪地享受自己的猎物，像是一个伐木者拼尽全力地砍伐一棵参天古木，像是一个打井人无休无止地钻汲泉水，像是一个采花者随心所欲地蹂躏着路边的野花。她的在身体岩层下面的滚热岩浆因岩层被撞裂而喷发出来，她被封闭于体内堤坝里的一池静水因堤坝被刺破而倾泻出来。假如不是她所受的教育使她无法接受土匪婆姨这一现实，她真愿意一生都跟着黑狼过着席天幕地的荒野生活。

三个月后，如玉以一千两白银的价格被盐行老板赎了回去，她向自己的丈夫坦然地承认了几乎每一天都被土匪黑狼占有的事实。盐

行老板虽然恼怒得浑身乱颤,但又对于婆姨没有自杀而成为烈女节妇无可奈何,终究她是县太爷的千金,他则因着是县太爷的女婿才能在金城镇独霸盐业买卖,花一千两白银赎回自己的婆姨也是县太爷的意旨,他照办了。婆姨回到家中,他除了安抚之外,当然也别无他法,他唯一能发泄心中不满的就是再不与婆姨同房,而是去妓院包了一个新来的浙江妓女,以此来达到一种心理平衡。

如玉并不在乎丈夫对她的冷落。她从回来的那一天起,每到夜晚,就在床上辗转反复,渴念着黑狼那岩石一样结实的身体,回忆着和黑狼在一起时的每一个细节。终于,她按捺不住本能的欲望,以回娘家为借口,离开金城镇,去寻找黑狼。

女人死了心眼去办的事,往往都会成功。第三天黄昏,她听到了黑狼用尖厉的嗓音唱出的黄水谣:

小妹妹,我问你,
你的哥哥在哪里?
黄河九曲十八弯,
比不上我想你的肠子乱。
一想你的脸儿俏,
二想你的杏核眼,
三想你的细腰腰,
四想——

如玉顺着这绕梁穿沟的歌声寻去,看见黑狼正站在一个塬上,印在圆圆的太阳里,赤裸着半截青铜筑出来一样的粗壮身子,冲着沟对面一个放羊的女娃嘶嚎着。如玉欢快地叫了一声,不顾一切地冲了上去,一下子就扎进了他的怀中。随即,因着每一个细胞都在燃烧,因着太阳落于黄土高坡之后天空骤然一暗,她瘫软了,从他身上滑落于地……

从这一天以后,盐行老板的婆姨如玉隔三差五就要以回娘家为借口,骑上一只小毛驴,到离金城镇并不太远的地方与土匪黑狼幽会。因而,当盐行老板发现自己的婆姨不但没有因守空房而枯萎下去,反而肤色越发滋润,眼睛越发明亮,奶子越发胀鼓,腰肢越发扭曲

时,他坚定地相信她一定招了野汉子!

在光绪年间的陕北,对招野汉的荡妇的惩罚极为严酷,裸体游街是最轻的,还有骑木驴、活埋、在野汉子家门口吊死、用烧红的铁条穿阴等刑罚。使用这些刑罚中的任何一种都可以逼迫如玉说出她和黑狼的奸情,但盐行老板不敢,除非他不想在肤郡县呆了,否则他敢把县太爷千金怎么样。

盐行老板只得偷偷跟踪老婆。在如玉又一次提出回娘家的要求后,他痛快地答应了她,如玉前脚骑毛驴走,他后脚就跟了出去。走了几里地之后,盐行老板看见了他老婆和一个彪形大汉纠缠在一起,他顺着沟沟爬近一些,在一坨沙蒿子后面,他看得更清,盐行老板当即大吃一惊,那个男人怎么那么像县府通缉的土匪黑狼呀!

于是,金城镇的清兵轻而易举地抓获了土匪黑狼,草草审问之后,就决定处以极刑,斩首示众。而盐行老板则得到了肤郡县衙悬赏的一千两白银。作为一个商人,他没亏本。

这一天晌午时分,当金城镇的农民们等待得有点不耐烦之时,一声锣响,二十多个清兵在人群中开出一条道来,特意从肤郡县府赶来的县太爷的轿子出现了,紧接着,五花大绑的土匪黑狼被一根铁链子套在脖子上牵出了镇衙一侧的牢房,肥胖得像一口母猪一样的刽子手跟在了后面。又是一声锣响,一行人向城门外走去,几千围观者蜂拥于后。

金城镇并不大,只有一条不长的石板街和两座保存完好的城门楼,城墙是大青石砌成的,整座城为狭长形,一侧城墙倚山而立,蜿蜒起伏,一侧城墙倚水而建,两边都有天然屏障,使这座在金朝时开始繁荣起来的小城数百年来一直没有被歹徒侵袭过。

刑场就在城门外的河滩上,夏天刚至,雨水还稀,因而河道中只有窄窄的、浅浅的浊水,它从山沟沟里淌出,女人身体曲线般的扭转了几下,又流进山沟沟里去,这条河道的下游,就是马家沟。

行刑的程序没有变化,在宣布完土匪黑狼的一系列罪行后,县太爷将一个签子冷峻地向条案上一摔,锣声便再次响起,刽子手庄重地、威严地、执行神圣使命一样地晃上前去,端起一碗酒,递到黑狼嘴边,说:“兄弟,喝下这碗酒,到阴曹地府也别记仇。”

黑狼伸长了脖子，吸干净了碗中不算太烈的酒，仰天长笑了一阵，大声吼着：“好汉杀头不绝命，老子立马就投胎，看见北边冒烟的地方没有，那里二十年后准出一条好汉！老子土里边来，土里边去，在这世上晃了一溜溜，有钱人的婆姨玩过了，大把的银子也花过了，执刀的兄弟，你就给我来个痛快的吧，我的魂晚上保证不来咬你的速！”

刽子手点点头，毫不含糊，反执砍刀，脚下狠狠一踢黑狼的膝盖，黑狼还没完全跪下去，就觉得脖根处一凉，一股热血喷了出来，随即，他的脑袋离开身子，那有一根长辫的头在河滩的砂石上滚了几下，最后收入他眼帘的是黑压压的人群和人群中一张俏生生的脸蛋儿，那脸蛋儿上有泪哩，于是，他笑了，这笑凝固在他生命的最后一刻。

几乎在一袋烟工夫之后，离这河滩十里处的马家沟的一个窑洞内，传出了一个婴儿刚刚问世的嘹亮啼哭声，这个婴儿就是后来被称为“红匪”，再后来成为中国一省之长，最后又被削官为民的霍达东。当然，霍达东从来也不会认为自己是光绪年间的土匪黑狼的转世投胎，尽管他绝不是一个纯粹的唯物主义者，在他死时，他所珍藏的遗物只有两样东西，一件是盛着一捧黄土的小荷包，一件是来自子五台山寺庙中的沉香木念珠。

2

陕北汉子霍达东来到这个世界上是以悲剧拉开序幕的，也许就是因此，他轰轰烈烈的一生中经常被人生的凄惨、悲凉和无奈等阴云所笼罩着，使他不苟言笑，脸上总是河间的青石板一样冷峻的神情，这倒越发使他显示出一种真正男人的魅力。

他之所以能够积天地之灵，孕育成胎并钻出母腹应该说是极为偶然的，或者说是很幸运的。据算命先生给他父亲算命说，他父亲命中无子，而实际上，他父亲结婚多年，除了生有两女外，也确实一直无子。

他父亲名叫霍厚厚，这个老实巴交、像地鼠般勤快的农民已经说不出他家有多少代人在这个叫做马家沟的黄土高坡下生活过了，也说不出为什么这么多代人用一生的努力也没置下什么家业，使他依然只能在三孔破窑和十几亩贫瘠的旱地里度日。唯一可以令他自豪的是，他的祖先是古代名将霍去病。

霍厚厚的婆姨是个不似农妇的干瘪女人，从新婚那夜起，她就没有让有她两个分量重的丈夫愉快过。她缺少血色的肌肤，瘦骨如柴的胸脯上两个比野酸梨大不了多少的奶子，细得像锄头把一样无肉的四肢，拍一巴掌会硌得手痛的屁股，都使霍厚厚觉得她根本不像一个十六岁的成熟女人，几乎惹不起他的强盛欲火。但是，终究他是一个男人，在用小胡萝卜般粗的手指对身旁这个已经主动脱光了衣服的女人粗鲁地摸摸捏捏之后，他还是一翻身压了下去，随着一阵碾子压碎玉米般的声响，他感受到他突破了一个障碍，进入到以往应在梦中才有的狭窄、干涩的空间中。

那个看上去单薄柔弱的女人在承受强烈而粗壮的冲击而使身体一部分因扩张导致破裂开来时居然没有发出痛楚的尖叫，她紧紧咬住嘴唇，像是荒野中一棵孤独而无助的小树，任凭风雨的摧残，也像是一只挨宰的小羊，只会从哀怨的眼中流淌着伤心的泪水。于是，嘴唇上浸出的血珠滚落到硬邦邦的枕头上，两腿间冒出的血丝在特意铺在炕上的一块羊肚巾上绘出了一朵红艳艳的灿烂花朵。

从这一天起，几乎每个晚上霍厚厚都会怀着一种急于制造后代的焦虑不安和对自己婆姨生理上毫无反应的不满而无休无止地搏杀着，冲击着，如同一个永远也胜利不了的将军一样不屈不挠地进行一次又一次毫无喜悦结果的战斗。

终于，在第三个年头上婆姨的肚皮大了起来，这使得霍厚厚总是沉闷的脸上浮现出了那个年月少有的笑容，因为他尽管对自己的婆姨的相貌和身体不满意，但她终于为他怀上了后代，就像在一块干旱贫瘠的土地上有属于自己的几亩地，不管怎样抱怨，一旦播撒下种子，经历辛苦的耕耘之后，稀稀拉拉的庄稼秆所结出的粮食还是会让人产生丰收的快感的。

娶婆姨而养育出后代来，于他是非常在意的。他和千千万万个农民一样，奉守着“不孝有三，无后为大”的古训，何况，他绝不能让

霍去病的正宗家族在他这一代断了香火。他认为,若是果真如此,祖先在天之灵一定会惩罚他的。

十月怀胎,一朝分娩,霍厚厚的婆姨生下了一个和她同样面黄肌瘦,小得可怜的女婴。一直在窑洞外一口接一口抽着旱烟的霍厚厚知消息后,连房门都没进,长长地喷了一口烟雾后,便沿着羊肠小道走向自己种着烟叶的地里,去拾掇那长得绿旺旺,含有大量尼古丁的植物去了。对于这些植物,他表现出比对自己亲生女儿更多的偏爱。

一个月以后,他重又开始在婆姨身上尽心尽力地耕云播雨,他虔诚地相信,只要不停地劳作,终会有收获的,上苍只会对那些偷奸耍滑的人进行惩罚,而对于勤快的人一定会给以相应的回报。

又是两个年头过去,上苍给他们的回报依然是一个女娃。他勃然大怒了,一脚踢开窑洞的门,冲到下身还在滴血的产妇身边,抡圆了胳膊就是一个大耳光,恶毒地骂着:“日你妈!你算啥女人?咋就养不出个男娃来?告诉你,你要再给我养个女娃,我就休了你,再娶一个回家!我们姓霍的不能让你给绝了后!”

他婆姨一声不吭,只是默默地让辛酸的泪水从眼角流向肮脏的土炕,而老态龙钟、手指像枯枝一样的产婆低声嘟囔着:“种瓜得瓜,种豆得豆,你这汉子也不查查自己下了什么种?也不找算命先生看看自己有没有抱男娃的命?”

对于比自己母亲岁数还大的产婆,霍厚厚倒是不敢出口伤人,而且,他觉得产婆的指责不无道理,他委实应该找找算命先生为他算算是否命中无子,也该找医生摸摸脉,他是否精血不够强盛。于是,他哑口无言了,悻悻地走出门去,顺着不宽的河岸向金城镇走去,在那里,他能找到算命先生,也能找到医生。

金城镇南侧有座名为春香楼的妓院,妓院斜对面的药铺边上摆着个卦摊,来算命的和来拿药的人们平分秋色,有先算命而后求医的,同样也有吃了几服药不见效而又来算命的,摆卦摊和开药铺的则互不干涉,相安无事。

有人说这两个于光绪初年就来到金城镇的外乡人本来就是表兄弟,互相在接生意的同时也把生意转给对方,于是两个人都大发其

财。不过,这种说法一直没有得到确证,自古以来中国的游方术士都懂得医道,而切经摸脉的医生也都会看点面相,懂些八卦爻易。因而,算命的在看出来算命者身患疾病,说些危言耸听之词后,让病人拿几服药先去近忧,既行了善也扬了名;药铺坐堂大夫有时碰上疑难疾病,无法确诊或确诊后无法治疗时,便将病人推至卦摊,让算命的告诉患者有血光之灾,命不久矣云云,自己也就摆脱了治死人的责任。所以,摆卦摊的和开药铺的之间有一种相互利用的关系,并不一定是兄弟才能和平共处。

霍厚厚进了金城镇是先到了卦摊。卦摊的全部家当是一张油漆剥落的条案,两张木凳和一个因风吹日晒而早已看不出颜色的旗幡。条案上摆着纸砚笔墨,以供来算命者写出生辰八字,木凳则是算命先生和来算命的人坐的,旗幡上绣着几个龙飞凤舞的大字:神算天命,心诚则灵。

算命先生并不老朽,但一身灰布长袍和一副圆形黑框眼镜使他显出老谋深算的样子。他问了霍厚厚的八字,又问了是算身前事还是身后事,很快就说出霍厚厚命中无子。在看到霍厚厚一副伤痛欲绝的样子后,他又微微一笑,告诉霍厚厚:天命虽不可相抗,但心诚则能水滴石穿,不过若是他这一代有了,会伤及下代,也就是将无子之命转至后辈。

霍厚厚不愿多想,只要他这一代能够继上霍家香火,不负祖先就可以了,作为一个颇为现实的农民,他确实想不了那么长远。因而,他交上了一吊麻钱的算命费,按照算命先生的指点,转身进了药铺,让坐堂大夫号了脉,又花了一吊麻钱拿了几服药。

大夫给他开方子时一再叮嘱他:“此药是养精之物,你虽看去身强力壮,但精气散乱,需以这几服药调整聚合,药后停药一百日,到精气最强之时,才能一矢中的,切记,否则仍将养女不养男。”

霍厚厚怀着莫大的希望回到马家沟,把几服药扔给了还躺在炕上的婆姨,告诉了她算命和求医的结果。那个将自己全部命运都拴在了丈夫身上的弱小女子,立刻用一块蓝罩帕包住脑袋,挣扎着爬起来,赶开纠缠着要吃奶子的大女儿,到隔壁灶房内去点火熬药了。

几服药下去后,霍厚厚身体没有什么特别好的感觉,倒是一百天